公司代码: 600371 公司简称: 万向德农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不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Ī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向德农	600371	华冠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正	何肖山
电话	0451-82368448	0451-82368448
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
	大街227号鸿利天下大观1810	大街227号鸿利天下大观1810
电子信箱	wanxiangdenong@126.com	wanxiangdenong@12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770, 201, 871. 13	763, 903, 850. 20	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资产	549, 810, 406. 84	530, 556, 031. 13	3. 6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24, 180, 473. 76	120, 451, 773. 31	3. 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48, 512, 175. 71	17, 675, 035. 56	174. 47
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47, 198, 398. 64	14, 127, 806. 71	234. 08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11, 338, 049. 72	27, 219, 015. 68	-58. 35
金流量净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8. 9807	3. 4229	增加5.5578个百分点
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 1658	0.0604	174. 50
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	0. 1658	0.0604	174. 50
股)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43, 32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的股份数量	
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48. 76	142, 650, 135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未知	2. 48	7, 270, 000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LOF)	未知	1. 52	4, 455, 300	0	未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 家瑞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 38	4, 042, 923	0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 信建投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未知	0.60	1, 770, 000	0	未知	
陈铭	未知	0. 59	1, 723, 800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 54	1, 586, 695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未知	0.45	1, 303, 008	0	未知	

李莉	未知	0.31	900,000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万家景气驱动混合型证券	未知	0. 22	635, 020	0	未知		
投资基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					
		间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					
		人; 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以及是否属于《上					
		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		Ĥ					
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